

加（退）保之申請--眷屬加保

申請期限

- 依原加保單位轉出日為加保日
- 持外僑居留證者需居留滿六個月始可加保

應備證件

- 原加保單位轉出申報表
- 全民健保保險轉入申報表
- 跨親等加保，須檢附切結書。
- 年滿二十歲且在就學之二等親內直系血親卑親屬須檢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應屆畢業學年終了或服役退伍日起一年內且無職業者，須檢附畢業證書影本或退伍令影本。
- 外籍人士加保須檢附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加保資格

- 無職業之配偶
- 無職業之直系血親尊、卑親屬（未滿二十歲）。
- 年滿二十歲（限就學須附學生證面影本）。
- 應屆畢業學年終了或服役退伍日起一年內且無職業者（附畢業證書影本或退伍令影本）。